

桃園市立圖書館 函

地址：33053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21號
承辦人：李依儒
電話：03-2868868分機2021
電子信箱：meow19951212@mail.typl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新屋區東明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7月4日
發文字號：桃市圖知字第1110004919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活動海報電子檔 (380330200E_1110004919_ATTACH1.jpg)

主旨：本館於111年7月9日下午2時至3時30分於新屋分館辦理
「做工的人，勞動者的如此人生」講座，敬請貴單位協助
刊登官網宣傳，轉知所屬人員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旨案活動由主辦單位誠品股份有限公司與本館合作串聯舉辦，特邀請知名作家林立青於7月9日下午2時至3時30分於新屋分館辦理「做工的人，勞動者的如此人生」講座，歡迎蒞臨參加。

二、報名資訊：

(一)一般民眾請至本館官網(<https://reurl.cc/WrYxa0>)線上報名參加。

(二)教職員歡迎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(<https://www3.inservice.edu.tw/index2-3.aspx>)報名參加，本場講座可提供1.5小時教師研習時數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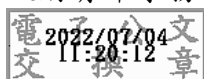
三、隨文檢附旨揭活動海報電子檔，請協助轉知宣傳，詳細活動內容，可洽桃園市立圖書館臉書網站(<https://www>.)



facebook.com/typlib) 查詢。

正本：桃園市新屋區大坡國民小學、桃園市新屋區公所、桃園市新屋區北湖國民小學、桃園市新屋區永安國民小學、桃園市新屋區東明國民小學、桃園市新屋區社子國民小學、桃園市新屋區埔頂國民小學、桃園市新屋區啟文國民小學、桃園市新屋區笨港國民小學、桃園市新屋區蚵間國民小學、桃園市新屋區新屋國民小學、桃園市新屋區頭洲國民小學、桃園市立大坡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永安國民中學、清華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清華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新屋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政府青年事務局、桃園市青年體驗學習園區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

線